

虚词“了”的语法意义

杨 蜀 鸿

虚词“了”在现代汉语中使用频率极高，仅次于“的”，可是，它的语法意义却至今还不甚清楚。一般语法书都将“了”分为两个：了₁表时态，了₂表语气。我认为“了”只表时态，不是语气词。

分出表语气的了₂，其主要根据是它在句子中的位置：在句中的是时态助词，在句末的是语气词。一些主要语法著作的看法，大体不出这个范围。^①然而，这个根据是不可靠的。

第一，一个复句，前一分句末尾的“了”，对这个分句来说语气上完了，而对整个复句来说语气上又没有完；这个位置上的“了”跟该分句中动词的时态无法分开，因此只有把“了”看成是表时态的较妥当。复句的后一分句末尾的“了”也可以表时态，但它的位置却处于整个复句的末尾，而那里恰好是语气词的位置，这样时态和语气就“重合”了，哪里还分得开？^②《中国文法要略》和《现代汉语虚词例释》等著作就解释为“兼表”时态和语气。单句末尾的“了”，性质与此相同，也是“兼表”时态和语气的。所以“货真价实”的语气词“了”是不存在的。

第二，在句末的不一定就是语气词，时态助词也可以用在句末。如：

这本书我看过。

整个下午他一直在大槐树下站着。

哪怕是人家的一根草，他也从没拿回自己家里过。

交公余粮的事他抓得挺紧，从没拖到年底过。

显然，我们决不能单凭“过”“着”在句末这一条，就把它们说成语气词。可见，把句末位置作为判定语气词的根据是靠不住的。

第三，有的著作认为句末的“了”表“决定语气”。实际上决定语气是由完成时态带出来的，没有完成时态，也就无所谓“决定语气”。如：

这本书我看三天了。（还没看完）

他做好多题了。（还在做）

后面加上“了”，语气反而不确定，动作反而没有完成，可见句末的“了”跟时态有关而跟语气无关。再如：

“给了咱了？

给了咱了？你也不思量思量！”

句末那两个“了”也都没有决定语气。上述情况说明，“句末位置”跟“语气词”这二者之间并没有必然的联系。

第四，句末的“了”确实有时态意义。我们知道，在带“没”的否定形式里，“了”是决不保留的。如：

他来了没有？
他没来。（“他没来了”的说法不成立）

我以为他早就来了。
可是他现在还没来。（同上，“来”后边不能带“了”）
这说明“没”确实有未完成的意义，“了”确实有完成意义，它们都表时态，恰好是一对儿。

第五，跟一般的语气词比较，“了”有两个不同之点：“呢”，“啊”、“呀”之类可以用在句中而仍表语气，“了”用在句中却决不能表语气；“呢”、“啊”之类几乎不同时用在句末，而“了”却经常和这类语气词同时出现在句末，如：

你听见了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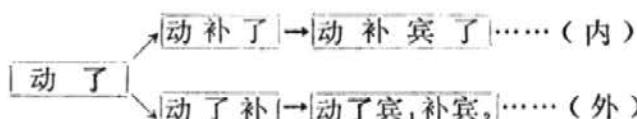
外面下雨了吗？

这种情况也使人不能不怀疑“了”的语气词身分。

基于以上五点，我们认为有必要从另外的角度出发，重新考察“了”的语法意义。

我们把最简单的一个动词带“了”的格式“动了”叫做基本格式，表示动作已经完成。一个形容词带“了”的格式“形了”也是基本格式，表示新情况的出现或变化的发生。

当动词（形容词）带上连带成分时，基本式就变成动词短语（形容词短语）带“了”的格式，这可以叫做扩展式。扩展式有两种：在动词和“了”之间有连带成分的，叫内扩展式；在动词所带“了”字后面有连带成分的，叫外扩展式。基本式和扩展式之间的关系如下：



扩展式中各个连带成分不一定同时出现，允许缺少和省略。

在内扩展式中，由于动词带有连带成分，因而它已经和基本式中的动词不同。基本式中的动词是单纯叙述性的，而内扩展式中的动词总要被连带成分补充说明，它不再是单纯叙述性的，整个动词短语的性质和形容词有点相近了。可是，在外扩展式中，基本式被保留下来，其中动词的性质和基本式中动词的性质是一样的，保留着单纯的叙述性。在内扩展式中，“了”表示整个动词短语的时态意义，而在外扩展式中，“了”仍然只表示单个动词的时态。所以，内扩展式跟“形了”意义差不多，也表示新情况的出现或变化的发生，而外扩展式的意义跟“动了”差不多，只表示动作已经完成。试比较：

卖了	卖豆腐了	卖了豆腐
开了	开门了	开了门
吃了	吃饱了	吃了个饱

它们之间的不同是可以觉察出来的。

形容词由于它本身具有描写性，跟动词不同，所以它带“了”的基本式是表示新情况的

发生和变化的出现，且内扩展式与基本式性质相似。可是，其外扩展式却带有变化完成的意义，跟“动了”的外扩展式性质相似，差别仅在于不能表示动作完成的意义。

根据句子构造具有不同层次的观点，扩展式作为一个短语，它还可以带上“了”，构成更大一层的短语^③。如：

看了三天 看了三天了

跑了四趟 跑了四趟了

左边两例强调一定量的动作已经完成；右边两例却强调一定量的动作所经过的那段过程，隐含着动作过程还未结束，还需要继续下去的意思，也即另一个动作过程会接着出现，新情况会接着发生这种意思。

当然，上面的例子有特殊性，动词都带的是数量补语。数量补语表示的量总是有限的，相对整个动作过程来说，都只是部分的，因而，可能导致整个动作没有全部完成的意义。然而，在不带数量补语时，情形也跟上例一样：

铺好了床 铺好了床了

到了徐州 到了徐州了

右边两例都隐含着“睡吧”、“下车吧”或者“不用再铺了”、“快到目的地了”这样一些接续意思，而且是针对原来“没铺好”、“没到徐州”说的。

可见，外扩展式带“了”后，丧失了原来表动作完成的意义，转化出了表示新情况出现的意义，它的性质变得跟内扩展式相近。这种一个“了”完了，两个“了”反倒没完的奇怪现象，正是由“了”在不同格式里的时态意义造成的。

当带“了”的动词（形容词）短语进入句子时，“了”跟动词短语不能分离。如：

豆腐全都[卖了]。

不一会儿那扇门就[开了]。

南门上[卖豆腐了]。

我已经[吃得很饱了]。

这本书我[看了三天了]。

一眨眼火车就[到了徐州]了。

这就是说：从句子平面看，“了”确实在句子末尾，跟语气词“啊、吗、呢、吧”等的位置相同；然而，从语言单位的级别和句子结构的层次来看，这“了”却不是句子的尾巴，而是动词或动词短语的尾巴，它是表时态的，不是表语气的。

此外，有两种情况值得注意，它们跟“了”的时态意义都很有关系。一种情况是，句末的“了”跟句子中的动词关系密切。比如：

我已经答应拨给二队了。

△△

他站起来走了。

△

我叫他来开会了。

△

他去通知司机出车去了。

△

各例中“了”都跟主要动词相呼应。主要动词跟别的动词之间的关系各不相同，但总是结成一个短语的，它们中间不容许再插进一个“了”。否则，原结构就会被离散为两个各有时态的独立部分。如：

我已经答应了拨给二队了。（×）

△△ · △△

他站起来了走了。（×）

△△△ · △

说的都是两回事了，破坏了原结构的完整性，所以人们不这么说。

另一种情况是，那些被一般人认为不能带“了”的特殊动词^④和名词性成分，实际上也能带“了”，带“了”后还会显示出明确的时间意义。如《创业史》中就有下面一些例子：^⑤

（1）实际上他还不是共产党员。但在梁三老汉看来，似乎他已经^了。

△

（2）快乐的铁锁王三，会学马、牛、鸡、犬的好几样叫声，学鸡叫最象^了。

△

（3）当加到三石五斗的时候，虎头老二赌咒说：要是再加一斗，他就是四条腿^了。

△△△△

（4）他唉^了了一声。

△

（5）总算夫妻^了一回。

△△

（6）秀兰又急^了？

△

（7）你也太小人^了。

△△

（8）她就十五^了。

△△

（9）快三十的人^了。

△

（10）贴近的人再没^了。

△

（11）往后再甭“你娃”“我娃”的了。

△ △△ △△ △

上例中“了”甚至能起到帮助名词性成分“动词化”的作用。

现在我们可以对“了”的语法意义作如下归纳：

1. 句中的“了”表动作完成，句末的“了”表新情况的出现、变化的发生。^⑥

2. “了”无论在句中还是在句末，都是专表时态意义的，统称为“时态助词”恰当些。^⑦

最后，说两句题外的话。从今后实现文字改革、实行拼音化的角度考虑，确定“了”表示时态的语法意义，为它建立跟俄语中的完成体或英语中的完成式相当的概念，并根据其跟动词（形容词）结合的紧密程度而分为“后缀”和“句末助词”，这些倒可能是有许多好处的。

一九七九年三月初稿，十一月定稿

注：

①参看吕叔湘《中国文法要略》（中）161页，210页；王了一《汉语语法纲要》96页，99页；《语法和语法教学》中《助词说略》一文；陈望道《文法简论》83页，109页。

②《汉语语法纲要》断定只有整句或复句末尾的“了”才是语气词，避免了上面的“重合”情况，但这一来，任何一个复句的最后一个分句都不可能带有时态助词“了”。

这在道理上难以服人。

③内扩展式若再带“了”，则末尾两个“了”重复，这没有必要，只留一个即可。

④参看徐仲华《主语和谓语》50页；赵元任《中国话文法》中所列动词分类表。

⑤粗略统计了一下，《创业史》（第一部）中虚词“了”共用了三千五百多处，这类情形只有十五处左右，可见不是常例。

⑥参看赵元任《北京口语语法》（李荣编译）24—25页。

⑦主要对词典而言。见《现代汉语词典》“了”字条。

（上接40页）

④⑪姚雪垠：《言志篇》见《诗刊》78.1

⑤湖北人民出版社《“李自成”评论集》214页

⑥⑯⑰姚雪垠：《题“李自成”第一卷原稿》见《花城》79.1

⑦鲁迅：《三闲集〈近代世界短篇小说集〉小引》

⑧王世贞《艺苑卮言》卷四

⑨蒲松龄：《我曰园偶和诗、跋》

⑩茅盾《雪垠兄以春节感怀见示步韵奉和呈请指正》见《中国摄影》79.3

⑫姚雪垠：《抒怀、赠老友》见《光明日报》77.11.27

⑭卢那卡尔斯基：《论文学》71页

⑯姚雪垠：《题册子》见《上海文艺》78.7

⑰马拉沁夫：《谈创作的准备》见《草原》79.3.

⑱郭小川：《针锋集》

⑲姚雪垠：《有感》诗见《西湖》79.9